

111 年 12 月 29 日

簽 於總務處

- 一、主旨：檢送 111 學年度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職安會議  
第二次會議紀錄，請查照
- 二、擬辦：奉核後，由承辦人公告周知於本校網站。

號

訂

線

會辦單位：

第一層決行

承辦單位

會辦單位

批示

庶務組長胡岑庭

答

教師兼任  
總務主任 李寶利

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校長林晏旭

1230

文號：

# 111學年度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職安會議第二次會議紀錄

壹、開會時間、地點：

日期	時間	地點
111 年 12 月 28 日(三)	12: 00-13: 00	弘道樓二樓會議室

貳、主持人：林校長旭：

1、勞檢觀念，進行職安訪視。

2、所以請師長要注重職業安全。

參、總務處報告事項：

肆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請討論本校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辦法」之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內容

一、依據附表一之課程表，「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」每學年上課時數為 4 小時，針對課程內容安排及據以施行之辦法，提請討論。

擬辦：通過後實施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4月職安週辦理。

案由二：請討論本校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辦法」之新進人員訓練課程內容

一、依據附表一之課程表，「新進人員訓練」每學年上課時數為 3 小時，針對課程內容安排及據以施行之辦法，提請討論。 / 2 月

擬辦：通過後實施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近期辦理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

陸、散會：